



餐飲設施COVID-19 (新冠肺炎) 風險緩解措施

2020年5月26日更新

背景	COVID-19是一種由新型冠狀病毒引起的呼吸道疾病。它主要透過被感染者的呼吸道飛沫在空氣中傳播或透過接觸受污染的表面傳播。症狀包括發燒、咳嗽和/或呼吸急促。COVID-19在聖塔克拉拉縣、周邊地區和全國各地的社區中傳播。
法律命令	居家避疫限制措施聖塔克拉拉縣仍具效令。請瀏覽縣公共衛生局網站 sccgov.org/coronavirus ，查看縣衛生局長目前的強制性法律命令以及常見問答。
社交間距規程	<p>根據該命令獲准營業的所有企業必須為公眾或其工作人員出入的每個設施完成並實施修訂的《社交間距規程》（規程），即使他們以前曾經完成並實施這樣的規程。修訂後的規程範本為縣衛生局長2020年5月22日命令的附錄A，縣公共衛生局網站提供英文、中文、西班牙文和越南文版本。</p> <p>該規程必須說明您的企業將如何達到一定的社交間距、訓練、員工和顧客的健康，以及衛生和消毒措施。將本指引文件中的其他適用的緩解風險措施作為設施的「其他健康和安全措施」。</p> <p>每家企業必須：</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向在設施工作的所有工作人員分發一份規程副本（英語和大部分員工所使用的其他語言版本）。2. 列印下列文件並在設施入口附近的顯眼位置張貼：<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a. COVID-19 PREPARED（新冠肺炎應對準備就緒）標誌b. 社交間距規程訪客須知 <p>這些文件可以在命令的附錄A中找到，也可以在縣公共衛生局網站上找到。它們應該以英語以及您大部分工作人員和/或顧客群體使用的其他語言版本張貼。</p>
公告牌	<p>除了COVID-19 PREPARED（新冠肺炎應對準備就緒）標誌和社交間距規程訪客須知外，還應在設施的每個公共入口處張貼告示牌，以告知所有工作人員和顧客注意下列幾點：</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如果您有COVID-19症狀，請勿進入此設施• 與其他人保持至少六英尺（2公尺）的距離，包括在排隊時• 打噴嚏和咳嗽時用一塊布或面紙遮掩口鼻，或者如果沒有的話，則用手肘遮掩口鼻。• 進店之前必須戴面罩（除非6歲或以下或在醫學上不建議使用者）。• 不握手或進行任何不必要的身體接觸。

在整個商店的適當位置張貼告示牌，提醒客戶保持社交距離。可在[縣公共衛生局網站](#)找到標誌範本。

設施的每個公共入口均應張貼告示牌，以告知顧客有關該設施針對顧客的限制和/或要求（例如：如果顧客自己打包雜貨，則可以使用自己的可重複使用的購物袋）。

面罩

進入設施的所有員工、供應商和顧客都必須戴面罩（或加州和聯邦職業安全與健康管理局（Cal/OSHA）為某些活動所要求的其他呼吸道保護），被獲豁免遵循此要求的人士除外。豁免情形是戴面罩可能不安全的人士：

- 6歲或以下的兒童。
- 呼吸困難、無行為能力或在沒有幫助下無法取下面罩的任何人。
- 曾被醫學專家建議不要戴面罩的任何人。
- 根據確立的健康與安全準則，戴面罩會在工作中造成安全隱患的任何工人。

正確使用面罩：

- 在使用或調節面罩前後，請清洗或消毒雙手。
- 面罩必須能完全遮住您的鼻子和嘴。
- 要經常清洗面罩。

面罩不該是外科或醫療口罩，這些口罩短缺，醫務人員迫切需要這些口罩。相反，建議使用頭巾、圍巾或自家縫製的布面罩。

戴布面罩並不能完全保護穿戴者或排除遵守社交間距和衛生措施的需要，包括與他人保持身體間距和經常洗手。

有關詳情，請參閱縣衛生局長的《面罩關鍵指引》：

<https://www.sccgov.org/sites/covid19/Pages/learn-what-to-do-zh.aspx#howto>。

保持足夠的社交間距

確保顧客始終保持足夠的社交間距（彼此之間保持至少六英尺（2公尺）），包括在排隊時：

- 限制可以同時進入您的設施的人數，以確保人們始終可以輕鬆保持社交距離。
 - 在排隊區域地面貼膠帶或其他標記，指示顧客站在保持至少六英尺（2公尺）社交距離的地方。
 - 將訂餐區域與送餐/取餐區域隔開，以防止顧客聚集。
 - 根據設施的大小調整室內最多容納人數規定，以限制任何給定時間內任何室內空間的人數，以實現充足的社交間距。
 - 有關可能適用於您設施的最多容納人數限制，請查閱縣居家避疫命令和常見問答。
-

預防 - 洗手

在設施入口處或附近以及其他公眾和工作人員使用的相應位置以及工作人員與公眾之間頻繁互動的位置（例如在收銀機處）提供足夠的洗手液/肥皂和水、乾洗手（60%酒精或70%異丙醇）和/或消毒劑。

自2020年4月18日起，加州法律要求餐飲設施（第N-51-20號行政命令）允許員工每30分鐘洗一次手，並視需要更多次洗手。員工必須以需要的頻率用洗手液/肥皂和水洗手至少20秒，防止污染食品和食品接觸表面，包括：

- 進入廚房時。
 - 開始製作食物之前。
-

-
- 觸碰他們的臉、頭髮或身體其他部位後。
 - 使用洗手間後。
 - 咳嗽、打噴嚏、使用紙巾、吸煙或飲水後。
 - 進食前後。
 - 當處理生食然後處理熟食時。
 - 清潔、擺弄桌子或碰觸顧客使用過的任何物品後。
 - 戴手套之前。有關手套使用的資訊：www.chinfo.org/coronavirus
 - 在處理食物與處理金錢、信用卡、電話/手機、筆或其他碰觸頻率高的物品之間。
 - 進行其他可能髒污手的活動後。

其他措施

- 盡量減少裸手與即食食物的接觸。
- 指派一名員工在洗手站備足洗手液/肥皂和紙巾。

- 在為外送和顧客外帶製作和打包食物和飲料時，防止食物和飲料受到污染。

- 避免觸碰眼睛、鼻子和嘴。
- 盡量減少觸碰手機或其他個人物品。
- 所有工作人員必須比平時更頻繁地洗手。
- 在洗手間出口附近提供額外的垃圾桶。

提供定期的職員培訓，以確保遵循正確的規程！

預防 – 消毒設備和設施

全天候對所有暴露於顧客或員工觸碰頻率高的表面進行定期消毒。

準備100 ppm的含氯（漂白劑）消毒劑或200 ppm含季銨消毒劑以有效地對表面進行消毒。使用試紙確保消毒劑是以這些要求的濃度準備的。當溶液渾濁、變髒或不符合要求的濃度時，應經常更換消毒劑。

使用標籤上聲明對新興病毒病原體有效的消毒劑、稀釋的家用漂白劑溶液（每加侖水5湯匙）或至少含**70%的酒精**的酒精溶液來清潔物體表面。

其他措施

- COVID-19可以在某些表面上存活數天。安裝非接觸式收款系統可以減少顧客與屏幕/筆的肢體接觸。如果無法安裝這種收款方式，則應**每次使用後**對所有收款平台、原子筆和觸控筆進行消毒。指派人員對所有觸碰頻率高的區域持續進行清潔和消毒。除顧客付款系統外，這些還包括：
 - 門把手、水龍頭把手和櫥櫃/抽屜拉手
 - 收銀機、收銀檯傳送帶、自助結賬區域
 - 購物車和購物籃
 - 共用的設備，例如梯子、拖板車和時鐘
- 在購物車和購物籃附近為顧客提供可有效抵抗COVID-19的消毒濕巾。

防止不必要的接觸

採取措施防止不必要的身體接觸：

-
- 您可以，但不需要禁止顧客從家中帶來可重複使用的購物袋。如果允許顧客使用可重複使用的購物袋，則應採取措施防止購物袋與員工之間的接觸，例如，要求顧客自己在結帳處打包貨品。在設施入口張貼您的可重複使用的購物袋規程，以通知顧客。
 - 禁止產品試吃。
 - 禁止顧客從家中帶自己的杯子、食物容器或其他可重複使用的物品（購物袋除外，須採取上述預防措施）。
 - 不允許顧客進行自助服務，包括飲料台、散裝食品箱、咖啡豆研磨台和取餐台。可以指派員工在自助服務台提供服務，以添加/研磨/分配飲料、咖啡和未包裝的食品，包括將調味品添加到產品中（例如將奶油添加到咖啡中），然後將其交給顧客。
 - 在顧客要求下才提供杯蓋、調料、餐具和餐巾紙。
 - 不要與顧客握手。

其他措施

- 您可以選擇提供特定營業時間，僅向對於 COVID-19 重症高風險的顧客開放，以最大程度地降低其暴露風險。重症高風險的人群包括 50 歲或更高年齡、有潛在健康問題或免疫系統較弱的人士以及孕婦。
- 調整或修改商店的營業時間，以便有足夠的時間進行定時徹底的清潔和產品備貨上架。錯開備貨上架，以便員工在不同的走道中。
- 提供一個明確指定的入口和單獨的出口，以在可能的情況下幫助保持社交間距。
- 透過社交間距或在無法保持社交間距的情況下使用屏障以最大程度降低收銀員與顧客之間的風險。
- 增加遠程（線上和電話）購物、送貨和店外取貨服務選項，以減少進入商店或排隊等候的顧客數量。
- 根據工資和工時規定，錯開工作人員作息時間，以減少一起休息的員工數量。

員工健康狀況

企業必須監測其員工的健康狀況。

- 在每個輪班開始時篩檢所有員工有無病症。
 - 詢問他們是否遇到以下任何情況：發燒、疲倦、咳嗽、肌肉或身體酸痛、呼吸急促、噁心、嘔吐、腹瀉、發冷、盜汗、喉嚨痛、頭痛、意識混亂或味覺或嗅覺喪失。
 - 如果員工出現以下任何症狀，讓他們回家，並指示他們遵循本縣 COVID-19 瞭解該怎麼做 - 如果您認為自己生病網頁上的說明：
<https://www.sccgov.org/sites/phd/DiseaseInformation/novel-coronavirus/Pages/learn-what-to-do.aspx#sick>
和已確診的人一起生活的工作人員也應遵循該網頁上的適用說明。
- 如果您的員工 COVID-19 檢測結果呈陽性，並且在工作時出現症狀，則應採取以下步驟：
 - 立即停止營業、關閉設施並進行徹底消毒。在此鏈接上可以找到有關消毒商店的說明：<https://www.cdc.gov/coronavirus/2019-ncov/community/organizations/cleaning-disinfection.html>
消毒之後，您的設施可以重新營業。
 - 指示員工遵循本縣 COVID-19 瞭解該怎麼做 - 如果您認為自己生病網頁上的說明。

-
- 通知其他員工他們可能已經暴露於COVID-19以及其日期。如果您採取此步驟，則還應指示您的工作人員密切監視自己的健康狀況，以觀察有無COVID-19的任何症狀（發熱、咳嗽和/或呼吸急促），持續14天。
 - 如果您的員工對 COVID-19 是重症高風險，請考慮暫時將其重新指派非公眾接觸職務。
 - 為您的員工提供以下的訓練：(1) 美國疾病控制與預防中心（CDC）制定的 [COVID-19 資訊](#)，包括如何防止 COVID-19 傳播；(2) 需要經常洗手、遮掩口鼻、社交間距和其他規程措施的需要；(3) 如何[自我篩檢](#)症狀；(4) 如果他們有 COVID-19 症狀，需要留在家中並接受檢測；(5) 本縣針對如有症狀或經檢測結果呈陽性何時可以安全地復工的[準則](#)；以及 (6) 如何聯絡勞工標準執行辦公室（866-870-7725）。在更新您的規程後立即對工作人員進行新措施或修改措施的訓練。
 - 鼓勵員工按照本縣指引每月至少接受一次 COVID-19 檢測，並提供有關檢測地點的訊息：<http://sccfreetest.org>。檢測免費且便捷。
-

2020年4月16日起生效的加州第N-51-20號行政命令要求，所有食品供應鏈，在全國共有500名或更多員工的雇主，必須為全職員工提供最多80個小時的病假（以及為工作時間少於全職的員工計算的休假）。其中包括雜貨店員工、餐館和快餐店員工、食品倉庫中的員工以及提取或運送任何食品的員工。如果員工 (1) 須執行檢疫或隔離令，(2) 因COVID-19有關的焦慮而被醫護人員建議自行檢疫或自行隔離，(3) 因COVID-19傳播有關的焦慮而被其僱主限制工作，則可以休病假。

病假要求

強烈鼓勵不受該法律約束的雇主擴大其工作人員獲得緊急病假的機會。這些措施降低需要工作以養家的員工試圖在完成隔離或自我隔離期提前返回工作崗位。

更多資訊

隨著有關該病毒及其傳播的更深入瞭解，與COVID-19有關的資訊和要求可能會改變。可在聖塔克拉拉縣公共衛生局網站上找到最新的法律命令以及常見問答、狀態報告和其他有用資訊：
<http://sccphd.org/coronavirus>

請將與餐飲服務運營相關的具體問題傳送至 dehweb@cep.sccgov.org。有關其他更新，請透過 @cepascc和@sccpublichealth在Facebook上關注我們。

請瀏覽 www.EHinfo.org 提供您的電子郵箱，以電子方式接收最新訊息。

其他資源：

- 如果您的企業提供送餐服務，除了本文件中的措施外，還請遵循聖塔克拉拉縣環境衛生局的《運送/送餐過程中的食品安全準則》，可透過下列鏈接找到該文件：
www.ehinfo.org/coronavirus
- 有關在本縣接受COVID-19檢測的資訊（包括誰該接受檢測以及在哪接受檢測），請瀏覽聖塔克拉拉縣公共衛生局網站：<http://sccfreetest.org>
- 有關加州公共衛生部提供的COVID-19資訊，請瀏覽：www.cdph.ca.gov/covid19
- 從美國疾病控制與預防中心瞭解COVID-19資訊，請瀏覽：www.cdc.gov/covid19
- 有關美國疾病控制與預防中心為雜貨店和食品零售店員工提供的訊息，請瀏覽：
<https://www.cdc.gov/coronavirus/2019-ncov/community/organizations/grocery-food-retail-workers.html>